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井研县邦基新建高端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线项目”。
- 节余募集资金安排：节余募集资金29.22万元（含待支付验收款、质保金尾款及募集资金利息）及期后产生的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 本事项已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井研县邦基新建高端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线项目”结项，并将该等项目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

一、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 220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42,000,000股，发行价格为17.9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53,9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70,977,175.61元（含增值税）¹，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2,922,824.3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3001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根据《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万元）
1	长春邦基	新建年产 12 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智能生产车间项目	5,888.69	5,888.69
2	山西邦基	新建年产 24 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车间项目	16,000.00	16,000.00
3	云南邦基	年产 18 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14,389.02	14,389.02
4	邦基科技	年产 12 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智慧化生产车间项目	5,888.63	5,888.63
5	张家口邦基	新建年产 12 万吨高档配合猪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车间项目	10,501.01	10,501.01
6	辽宁邦基	年产 12 万吨高档饲料生产车间项目	10,224.77	10,224.77
7	邦基农业	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64.70	5,400.16
总计			68,956.83	68,292.28

（二）募集资金项目调整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长春邦基“新建年产12万吨高档配合饲料

¹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公司生产销售饲料免征增值税，无法进行进项税抵扣，因此发行费用为含税金额。

智能生产车间项目” 募集资金人民币5,888.69万元，其中5,763.00万元变更用于控股子公司滨州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佳生物”）“年产27万吨无抗饲料项目”，其余125.69万元变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张家口邦基“新建年产12万吨高档配合猪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车间项目” 募集资金人民币10,501.01万元，其中10,500.00万元变更用于新项目“井研县邦基新建高端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线项目”第一、二期建设，其余1.01万元变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新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邦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邦基”）。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原募投项目“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5,474.29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数据，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分别用于支付收购诸城丰沃新农饲料有限公司、蚌埠环山饲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股权转让款及增资款。用于诸城丰沃新农项目的2,173.00万元，其中1,973.00万元用于支付股权转让对价，200.00万元对诸城丰沃新农饲料有限公司增资，增资款项用于其后续的生产经营活动；用于蚌埠环山项目的3,301.29万元，其中273.00万元用于支付股权转让款，3,028.29万元对蚌埠环山饲料有限公司增资，增资款用于其偿还债务及日常经营活动。

调整后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万元）
1	惠佳生物	年产 27 万吨无抗饲料项目	11,600.00	5,763.00
2	山西邦基	新建年产 24 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车间项目	16,000.00	16,000.00
3	云南邦基	年产 18 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14,389.02	14,389.02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 (万元)
4	邦基科技	年产 12 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智慧化生产车间项目	5,888.63	5,888.63
5	四川邦基	井研县邦基新建高端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线项目	10,500.00	10,500.00
6	辽宁邦基	年产 12 万吨高档饲料生产车间项目	10,224.77	10,224.77
7	潍坊惠佳	收购诸城丰沃新农饲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	2,173.00	2,173.00
8	安徽邦基	收购蚌埠环山饲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	3,301.29	3,301.29
总计			74,076.71	68,239.71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状态	募集资金投资额①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②	利息收入③	以前年度永久补流金额④	专户余额⑤=①-②+③-④	本次永久补流金额
1	惠佳生物	年产 27 万吨无抗饲料项目	已结项	5,763.00	801116301421010308	5,698.80	2.10	66.29		
2	山西邦基	新建年产 24 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车间项目	已结项	15,999.99	852010200778015	14,599.27	142.44	1,106.52		
					04349001040025163			436.64		
3	云南邦基	年产 18 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已结项	14,389.02	24129501040017157	10,380.47	17.47	637.00		
					801101301421037390			3,389.02		
4	邦基科技	年产 12 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智慧化生产车间项目	已结项	5,888.63	801101301421037390	5,097.35	323.28	1,114.56		
5	辽宁邦基	年产 12 万吨高档饲料生产车间项目	已结项	10,224.78	06560101040018770	7,600.17	10.89	410.72		
					801101301421037390			2,224.78		
6	四川邦基	井研县邦基新建高端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智能生产线项目	本次结项	10,500.00	22-375101040015078	10,523.55	52.76		29.21	29.21
7	安徽邦基	收购蚌埠环山饲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	注 1	3,301.29	34050162730800001671	3,301.36	0.08		0.01	0.01
8	潍坊惠佳	收购诸城丰沃新农饲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	注 1	2,173.00	8110601013501758330	2,173.03	0.03		0.00	0.00
合计				68,239.71	--	59,374.00	549.05	9,385.53	29.22	29.22

注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目由原募投项目“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资金调整而来。

注2：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含待支付验收款、质保金尾款及募集资金利息，其中待支付验收款、质保金尾款等款项待验收期、质保期满达到付款条件后由
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二、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高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了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

三、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目前的投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9.22万元及期后产生的利息（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并在上述资金转出专户后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将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更改或变相更改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济效益，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专项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相关募投项目实际建设及资金使用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

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规划。因此，同意公司将该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该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

（二）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保荐人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